

你敢毒殺!?



最重將罰

- ✓ 5年以下有期徒刑
- ✓ 500萬元以下罰金
- ✓ 公布其姓名、照片



別醬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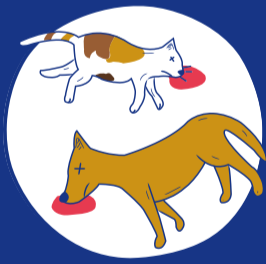


# 守護環境反毒殺

對動物下毒，就是對台灣下毒



毒物



犬貓食用後死亡



野生動物誤食後死亡



遺毒生態系



毒害環境反社會

## 法規與刑責

- 依《動物保護法》第3條規定，所有犬貓，無論有主之家犬家貓，或無主之流浪犬貓，皆受動物保護法所保護。
- 依《動物保護法》第25之1條規定，使用藥物致複數動物死亡情節重大者，處1年以上5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50萬元以上500萬元以下罰金。主管機關得公布其姓名、照片及違法事實。

守護環境  
反毒殺網站



有人毒殺動物  
我要通報!

